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0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38,581,442.18元（含税）调整为38,706,994.18元（含税）。

●本次调整原因：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复洁环保"）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新增股份330,400股，已于2023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01,530,111股增加至101,860,511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2023年3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年4月21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1,530,1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8,581,442.18元（含税）。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详情请查阅2023年3月3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023年5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公司新增股份330,400股，2023年5月11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101,530,111股增加至101,860,511股。

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8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01,860,51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人民币38,706,994.18元（含税），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3.57%。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335 证券简称：复洁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9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330,400股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5月17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并核实了列入激励计划名单的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

2、2020年11月26日，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长宝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3、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21）。

4、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0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5、2020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李文静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00	2.80	40%
2	曲献伟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20	1.68	40%
3	王懿嘉	董事、财务总监	7.00	2.80	40%
4	卢宇飞	副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9.80	3.92	40%
5	牛炳晔	总裁助理、核心技术人员	2.80	1.12	40%
6	程志兵	副总经理	14.00	5.60	40%
二、其他激励对象					
7	刘金	技术研发部经理	9.80	3.92	40%
8	李毅	总工程师	2.80	1.12	40%
9	陈莉佳	技术总监	7.00	2.80	40%
10	倪明辉	技术副总监、项目管理部经理、总裁助理	7.00	2.80	40%
11	张玲	运维管理部经理	4.20	1.68	40%
12	徐裕权	电气工程师	2.80	1.12	40%
13	顾秋琦	行政人事部经理	2.10	0.84	40%
14	马伟华	审计部经理	2.10	0.84	40%
合计			82.60	33.04	4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激励计划中符合归属条件的对象共计14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5月17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30,4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01,530,111	330,400	101,860,511

本次股份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于2023年5月6日出具了《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沪验〔2023〕2号），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2023年5月5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14人缴纳的认购330,400股限制性股票款项合计人民币4,579,344.00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30,4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248,944.00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1,860,511.00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101,860,511.00元。

本次归属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770,241.27元，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30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01,860,511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3.04万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3254%，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青岛宁夏路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共计人民币16,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59期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35亿元人民币（含7.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4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6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9,538,4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28,896,686.7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15日全部到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5月15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110ZC011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止到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1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	36,461.35	33,351.02	5,207.92
2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46,424.63	41,738.65	810.91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943.81	12,800.00	7,961.79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20,829.79	112,889.67	38,980.62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59期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青岛宁夏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59期	16,000.00	1.05%-3.10%	41.42-122.3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产品期限未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为银行，不存在用于证券投资、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的情形，理财产品未用于质押。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3年5月11日，公司向中信银行青岛宁夏路支行购买了16,000万元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理财产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59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3）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05%-3.10%

（4）理财金额：16,000万元

（5）产品起息日：2023年05月12日

（6）产品到期日：2023年08月1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信银行青岛宁夏路支行结构性存款，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16,000万元，现金管理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了台账，以便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601998，成立日期为1987年4月，注册资本4893479.6573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445,137,867.41	4,418,370,432.12
负债总额	1,933,477,041.56	1,949,324,307.98
净资产	2,497,699,850.52	2,456,760,105.49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101,628,345.66	32,642,816.44

截止2023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4.1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16,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6.5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比例为3.62%。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6,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

2、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会计处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0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35亿元（含7.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75期（1个月看跌网点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2,000	12,000	30	0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85天（挂钩汇率看涨）	28,000	28,000	198.88	0
3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架构性存款10759期	10,000	10,000	72.74	0
4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架构性存款10836期	5,500	5500	40.01	0
5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697期（1个月看跌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22.5	0
6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423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70.89	0
7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766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67.5	0
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协议挂钩汇率二元结构	28,000	28,000	215.25	0
9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架构性存款12092期	10,000	10,000	68.3	0
1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164期	6,000	6000	39.02	0
11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1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72.83	0
12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3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9,000	62.56	0
13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汇率看涨）	28,000	28,000	212.9	0
14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5130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5.83	0
15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3711期	16,000	16,000	105.34	0
16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26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9,000	0	0	9,000
1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5504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26.44	0
18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1天（挂钩汇率看涨）	28,000	0	0	28,000
19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216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0	0	10,000
20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059期	16,000	0	0.00	16,000
合计		273,500	210,500	1,350.99	6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2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500	
总理财额度				73,500	

八、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4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张家港市江帆路8号新点软件东区E幢201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9,110,2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9,110,2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51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8.51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曹立斌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陈立平、顾莉莉以通讯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戴静蕾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袁勋以通讯方式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4、

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5、

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110,004	99.9999	0	0.0000	200	0.0001

6、

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677,565	99.8330	432,439	0.1668	2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0,530,253	99.9726	46,526	0.0272	2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8,631,039	99.8150	478,965	0.1848	200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105,004	99.9979	5,000	0.0019	200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9,063,478	99.9819	46,526	0.0179	20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9,633,687	99.9994	0	0.0000	200	0.0006
7	《关于确认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39,587,161	99.8821	46,526	0.1173	200	0.0006
8	《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9,587,161	99.8821	46,526	0.1173	200	0.0006
1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9,628,687	99.9868	5,000	0.0126	200	0.0006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9,587,161	99.8821	46,526	0.1173	200	0.00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5、7、8、10、1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王伟建、吴尤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5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欧洲工业园A区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7,321,6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90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承立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顾学俭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13,749	99.9972	7,900	0.0028	0	0.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77,321,6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58,585,87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11,024,4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711,29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108,46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602,8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8,735,7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8,735,7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8,727,875	99.9578	7,900	0.0422	0	0.0000
8	关于2023年度预计担保的议案	18,735,77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2、议案8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远、储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7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站北社区合白路西侧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4,670,0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4,670,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6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6.668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蒯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62,000	99.9892	8,000	0.0108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4,670,000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628,880	99.6966	8,000	0.3034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36,880	100	0	0	0	0
6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36,880	100	0	0	0	0
7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636,880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审议通过；

2. 议案 5、6、7、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 议案 8《关于2023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联股东徐辉、安徽元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司慧、张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元琛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 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358 证券简称：国旅联合 公告编号：2023-临047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江西省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旅集团"）下属子公司江西苏南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南昌新旅樾怡酒店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江旅集团持有的江西省旅游集团文旅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风景独好传播运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江西旅游集团国际会展有限公司100%股权、江西省旅游集团沁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江西旅游集团航空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产业"）47.5%股权，以及海南太美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美航空"）持有的航空产业37.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3年1月6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2023-临001）。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按时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2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11），公司股票于2023年1月20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于2023年2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09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16）。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有关问题进行了积极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和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19）等相关公告。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方案新增收购太美航空持有的航空产业37.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45）等相关公告。

另外，公司分别于2023年2月17日、2023年3月17日和2023年4月15日，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披露日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18、2023-临022、2023-临028）。

三、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本次交易涉及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和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26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8月19日，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与福建和恒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福建和恒"）、段泽坤、段佩璋签订了《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愚恒影业集团"）业绩承诺期为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鉴于2022年受多重超预期因素叠加影响，愚恒影业集团利润不达预期，2022年未完成业绩承诺，经业绩承诺方与公司协商一致，拟对上述业绩承诺进行调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承诺事项概述

2021年8月20日，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案的议案》。调整后的业绩承诺期为：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即2021年度、2022年度每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金额为准，下同）均为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增资交易）、4,534.29万元（股权转让交易），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三年累积净利润不低于36,000万元（增资交易）、20,404.31万元（股权转让交易）。同时，相应调整业绩补偿计算公式。

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发布的《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7）。

二、原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未完成原因

1、业绩实现情况

2019年度：愚恒影业集团2019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743.99万元，完成了当年的承诺业绩。

2021年度：愚恒影业集团2021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4,270.64万元，当年未完成承诺业绩。

2022年度：愚恒影业集团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8,291.80万元，当年未完成承诺业绩。

2、业绩承诺未完成原因

鉴于2022年受多重超预期因素叠加影响：（1）愚恒影业集团办公地址主要集中在上海，2022年因疫情管控影响原计划上线的十多部综艺延期；2部电视剧二轮发行延期；2部新剧延期开机；短视频及直播业务不达预期。（2）愚恒影业集团旗下很多子公司注册在新疆，长时间封控导致无法正常开具发票，影响到公司现金流及业务开展。因此，2022年愚恒影业集团未完成业绩承诺。

三、业绩承诺的调整方案

经协商，将业绩承诺方案调整如下：

原承诺期"2019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变更为"2019年度、2021年度、2023年度"，2022年度不再进行业绩承诺，原承诺的业绩顺延至2023年实现，即2023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增资交易）、4,534.29万元（股权转让交易），2019年度、2021年度、2023年度三年累积净利润不低于36000万元（增资交易）、20,404.31万元（股权转让交易）。同时，相应调整业绩补偿计算公式。

四、本次调整业绩承诺对公司的影响

愚恒影业集团系上市公司重要的参股公司，亦是上市公司最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自收购愚恒影业集团以来，公司持续贯彻"大文娱"发展战略，扩大布局内容板块，借助愚恒影业集团优秀的内容制作能力和丰富的综艺、影视剧资源，结合自身的营销基础，在业内形成了而独特的竞争优势。

本次业绩承诺调整是在多重超预期因素对愚恒影业集团的经营产生较大不利影响的客观原因下，基于公平原则，对业绩承诺期限及补偿方式进行适当调整，不改变原承诺净利润总额，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本次调整事项有利于消除短期不可抗力的客观因素对业绩的扰动与长期平稳发展之间的矛盾，有利于促进愚恒影业集团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与愚恒影业集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符合上市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王春霞女士、雷天声先生对议案内容进行了研究讨论，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期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对业绩承诺进行延期，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利益。本次业绩承诺延期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前述关于调整愚恒影业集团业绩承诺期事项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上述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2日